

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文件

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公共选修课开课申请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公共选修课是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，为优化学生知识能力结构而开设的课程，旨在扩大学生的知识面，促进文理渗透和专业整合，培养学生综合素质，增强学生就业竞争力和社会适应能力。因此，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共选修课的建设与管理，保证公共选修课的教学质量，提高选课及考核的规范化程度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（1）课程类别

公共选修课主要开设自然科学类、人文社科类、艺术体育类等三种类型。

（2）个人申报

教师向课程归属的院系提出开课申请并填写公共选修课课程审批表，并提交教学大纲、教学日历、教案或授课提纲等教学文件。

（3）学院审核

开课学院组织专家对主讲教师资格和课程内容，作出可行性审查意见，由教学院长签署意见后，报教务处审定。

（4）开课要求及时间

公共选修课按学期开设，选课学生少于 50 人的公共选修课不予开课（艺术体育类少于 30 人不予开课）。原则上公共选修课学时不低于 16 学时，学分不低于 1 学分；本学期计划开课时间为第 3 周至第 18 周。

（5）受理时间

以学院为单位，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之前将公共选修课申报材料交教学运行科胡旺老师，教务处统一受理，经审核后列入开课计划，逾期不再受理申报材料。

（6）注意事项

与人才培养方案雷同的课程严禁申报。

附件：湖南城市学院公共选修课开课申请表

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

2024年9月5日

湖南城市学院公共选修课开课申请表

课程名称			
总学时/学分		课程类别	自然科学类/人文社科类/艺术体育类
教师姓名		职称/学位	
专业及研究方向		开课单位	
适应选课对象	必填	上课人数限制	必填（限 120 人以下）
上课教室要求	默认多媒体大教室	上课时间要求	必填（星期几第几节课），由教师自定，周四下午不能排课
课程简介（50-100 字）：			
授课教材（含教材名称、主编、出版社、版别及出版时间）		参考教材（含教材名称、主编、出版社、版别及出版时间）	
院、系（部）意见		教务处意见	
单位盖章 负责人（签字） 年 月 日		单位盖章 负责人（签字） 年 月 日	
备注：			